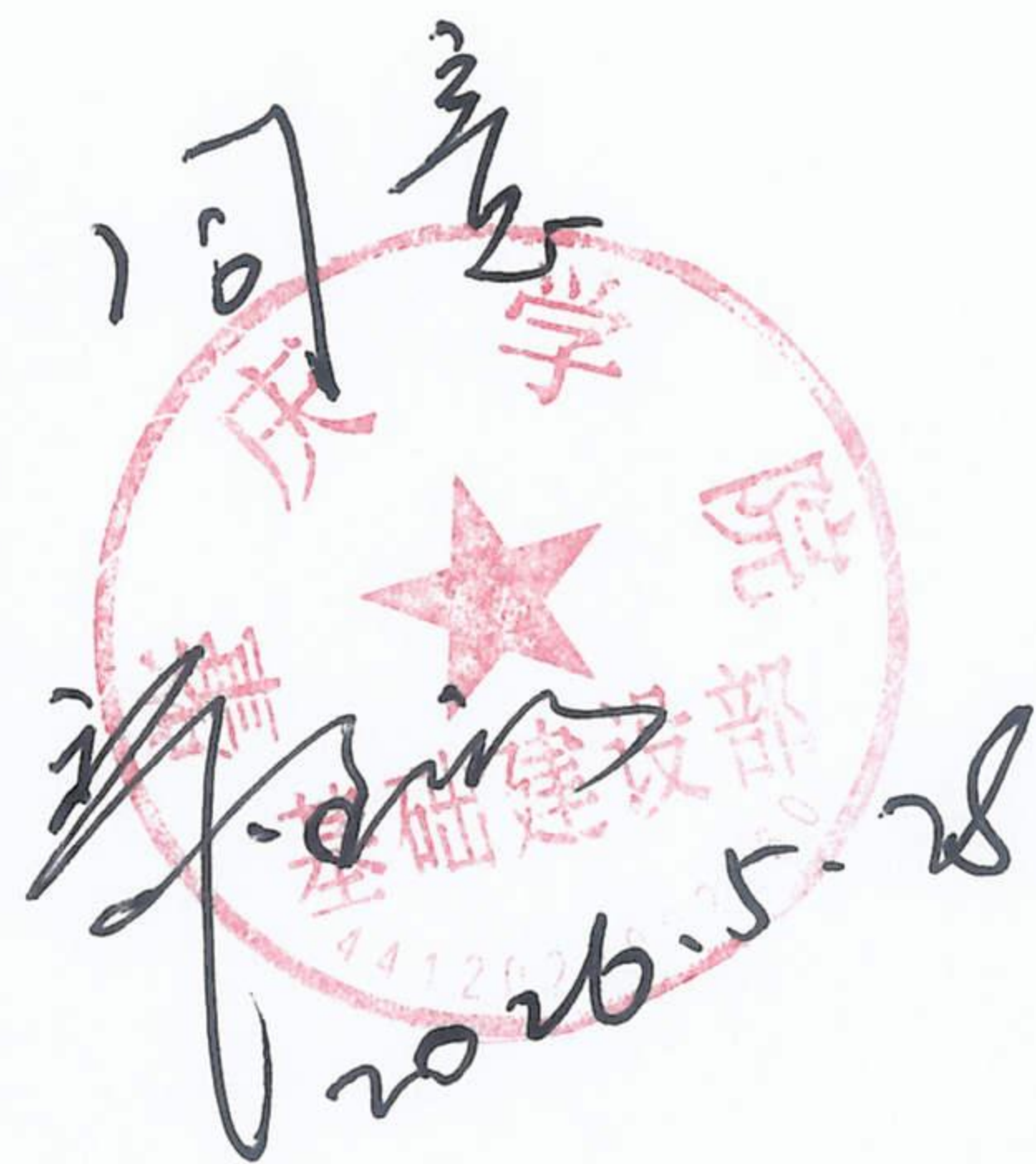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 建设单位：肇庆学院
2. 项目名称：肇庆职教城项目（二期）联合测绘业务
3. 项目地点：肇庆学院主校区以北，北岭二路以南，学院路以西
4. 项目内容：肇庆职教城项目（二期），包括图书馆、学生发展中心、理科实训楼、研究生宿舍及食堂、以及周边配套工程等，总建筑面积 84854.6m²，最大单跨跨度 21.5 米，其中图书馆建筑面积 35227.38m²（高度 38.6m），学生发展中心建筑面积 10209.39m²（高度 21.7m），理科实训楼 25169m²（高度 23.95m），研究生宿舍及食堂建筑面积 14248.83m²（高度 39.75m）
5. 招标内容：肇庆职教城项目二期的联合测绘业务

二、投标人投标资格

投标单位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证书，且同时具有工程测量资质和不动产测绘资质，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技术、设备。

三、项目费用内容

本次联合测绘业务费用应包括所需的各种人力成本、设备投入成本、资料费、服务费、税费（全额含税发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其它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四、项目技术、质量及工期

1、联合测绘业务内容：建筑物放线、控制测量、现划条件核实测量（地形数据采集、验测平面位置、验测高程和高度、规划面积测量、管线竣工测量），不动产测量（房产面积测量）、权籍调查（宗地图）、人防竣工测量。

2、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 1) 《1:500、1:1000、1:2000 外业数字测图技术规程》(GB/T14912-2005)；
- 2)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 1 部分：1:500 1:1 000 1:2 000 地形图图式》；(GB/T 20256.1-2017)；
- 3)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 4) 《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GB/T2009-2010)；
- 5)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
- 6) 《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
- 7) 《房产测量规范》(GB/T 17986.1-2000)；
- 8) 《民用建筑设计术语标准》(GB/T50504—2009)。
- 9) 《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GB 50038-2005)；
- 10) 《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
- 11) 《住宅设计规范》(GB50096—2011)；
- 12) 《信息分类和编码的基本原则与方法》(GB/T7027-2002)
- 13) 《不动产权籍调查技术方案(试行)》；
- 14) 《城市测量规范》(CJJT 8-2011)；
- 15) 《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范》(CJJT 73-2010)；
- 16) 《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17)；
- 17) 《地籍调查规程》(TDT 1001-2012)；
- 18) 《广东省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DBJ/T15-134-2018)；
- 19) 《房屋面积测算规范》(DB4401/T 5-2018)。

3、质量要求：测绘成果须满足相关技术规范、规程要求，并通过行政审批部门审批。

4、工期：由委托单位通知进场后 10 天完成测绘，最终完成成果日期按政府审批时间。

五、项目费用招标控制价

参考财政部、国家测绘局颁布的《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字[2002]3号，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计算为费用为554894.00元（下浮20%为443915.20元），本次联合测绘业务以554894.00元作为最高限价，以443915.20元作为最低限价。

项目名称	肇庆学院 肇庆职教城项目（二期）项目联合测绘				
	收费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项目费用	建筑物放线	点	24.00	819.71	19673.00
	控制测量(5000m2以上项目)	点	3.00	1636.82	4910.00
	现划条件核实测量—1:500地形数据采集	平方米	145499.04	0.27	39285.00
	规划条件核实测量—验测平面位置:	边	12.00	3150.59	37807.00
	规划条件核实测量—验测高程、高度	栋	6.00	2849.06	17094.00
	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规划面积测量	平方米	84854.6	2.03	172255.00
	地下管线测量—管线竣工测量	千米	10.00	7283.03	72830.00
	不动产测量—房产面积测量	平方米	84854.60	2.04	173103.00
	权籍调查—宗地图	平方米	145499.04	0.05	7857.00
	人防竣工测量	平方米	7412.00	1.36	10080.00
	合计				554894.00

六、合同履行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合同履行保证金。

七、项目费用结算

项目结算价以实际工程量×中标单价计算；若计算结算价超过合同价，则以合同价作为最终结算价。

八、项目费用支付

本项目不设预付款，待中标单位出具所有测绘成果后，并经基础建设部或第三方审核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中标单位需向委托单位开具真实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九、项目服务单位择优选取建议

关于服务单位的择优选取建议如下：

1. 报价更低的优先选取
2. 服务团队人数更多的优先选取
3. 服务团队中测绘类或国土类中级工程师更多的优先选取
4. 类似测绘业绩更多的优先选取
5. 本地有办公地点的优先选取

若经上述条件筛选后，仍有两家及以上符合要求，可交由我部对服务机构的响应方案进行筛选推荐，确定最终服务单位。